

湖北省建筑业协会文件

鄂建协〔2019〕32号

关于申报 2019 年度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 施工技术应用工程的通知

各市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建筑业协会，各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，促进工程建设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，我会决定在会员单位中开展 2019 年度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技术应用工程的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的工程应是建设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相关单位共同参与的房屋建筑、市政设施、交通运输及水利水电等土木工程项目。

2. 建筑面积在 2 万平方米及以上（武汉市），其它地市（州）城区 1 万平方米、各县（市）8 千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、公共建筑、工业厂房等建筑工程；5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住宅群体工程；其他具有代表性和纪念意义的建（构）

筑物。总投资超过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设施、交通运输及水利水电等土木工程项目。

3. 申报的工程开工手续齐全、投资到位，具有完善的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。

4. 工程开工后，主体工程完成前，主体结构完成时间不得早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

5. 工程应自始至终做好水、电、煤、油、各种材料等各项资源、能源消耗数据的原始记录。

6. 在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技术应用中，能够结合工程特点，组织绿色施工技术攻关和创新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企业自愿申报

2. 各地市（州）建筑业协会按申报条件择优推荐本地区有代表性的工程作为 2019 年度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技术应用工程；中央在鄂、省直会员企业可直接报省建协秘书处。

3. 请申报单位认真填写《2019 年度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技术应用工程申报表》，绿色施工实施策划方案，上述资料装订成册一式四份，电子版一份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前报送我会秘书处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罗文敏

电话：027-87362225 18627091539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12 号建设大厦 A 座

附件：《2019 年度湖北省建筑业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技术应用工程申报表》



主题词：申报 2019 年 绿色建造暨绿色施工 应用工程 通知
湖北省建筑业协会 2019年8月7日网发